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罗汉镇罗汉社区小河大冲至老荒地产业路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普安县罗汉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贵州众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3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普安县罗汉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贵州众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
自愿、公平的原则，就罗汉镇罗汉社区小河大冲至老荒地产业
路建设项目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
方共同恪守。

一、工程名称：罗汉镇罗汉社区小河大冲至老荒地产业路建设项目

二、工程地点：普安县罗汉镇罗汉社区小河、大冲组

三、工程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四、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1）方式

- （1）包工包料；
- （2）包工、包部分材料；
- （3）包工不包料。

五、施工日期：2025年4月3日至2025年7月3日；

工期：90日历天。

六、质量目标及技术要求

- 1、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2、严格按照甲方认可的方案组织施工。

七、合同价款、结算方式及支付方式

（1）合同价共计人民币：柒拾万零叁仟元整（¥：703000.00
元）；合同价格包括材料、人员及其他税费等。

(2) 结算方式：1、固定单价形式，工程量按实调整；2、经监理工程师或设计部门签署的工程设计变更及甲方要求变更部分的价格，合同有的，执行合同价，合同中有类似项目的，可参照执行，合同中无类似项目的，以投标综合费率和计算程序计算造价，最终结算金额以发包方及监理方审核结果为准。

(3) 付款方式：按工程进度付款，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合同金额的3%缴纳。（质保期为一年，一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全额拨付工程保证金。）

八、甲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检查和监督；对乙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有权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应按要求和时限进行整改。

2、审核乙方提交的施工图纸、竣工图、竣工资料、原材料、方案和进度计划。

3、组织对工程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甲方（或监理单位）要求进行整改。

4、施工管理过程中甲方代表负责现场施工过程中相关协调事宜。

九、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拨付工程款。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选定的材料组织施工，乙方未按甲方选

定的材料组织施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更换和返工，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3、对施工中存在的问题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整改，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必须与所提供的材料明细表中的品种、规格、型号、等级、质量、计量标准及数量相符，应为符合设计和国家标准要求的合格产品，经甲方（或监理单位）签字认可后方可使用。

5、工程未验收之前，乙方负责已完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丢失，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6、乙方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防盗、清洁卫生，文明施工。

7、乙方承担施工期间的施工垃圾的清理工作。

8、乙方须接受本工程甲方代表及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

9、乙方在甲方支付工程款前必须提前付清农民工工资及材料款，若因该工程发生的一切债务纠纷造成的经济损失（或民事责任）等皆由乙方负责，并且甲方有依法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10、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依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为参与施工作业的农民工购买工伤保险，并进行安全生产教育登记培训，经培训合格后方可进场进行施工作业，还应采

取相关安全防护措施，若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十、工程验收

1、工程竣工验收应以国家、行业有关标准规定、合同约定以及竣工资料为依据。

2、乙方在确保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规范规定外还应满足方案要求。

3、工程按方案实施完成后，应书面向甲方申请组织竣工验收，质量不符合要求时，应及时整改，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十一、工程质量保证

1、本工程质量保证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以内。水池及沟渠防水要求的防渗漏质保期为 2 年。

2、在保修期内因施工质量发生的问题，乙方须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场处理，其在质保期内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违约责任

1、施工质量达不到规范的要求时，乙方应无偿整改直至合格，其所发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并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乙方无合适理由未按合同要求如期完工的，施工过程中无故拖延工期，每延误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1% 的违约金，并赔

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工期可相应顺延。

3、甲方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的，应按银行同比利息支付滞纳金。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如确需更改，双方应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签订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十五、其它

1、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责任和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522728MA6J3AJ34Q

地 址：

地 址：罗甸县龙坪镇老城村环城北路北侧永
龙盛世龙泉二期 S3 商业楼 1 单元 4
层 33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50199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1808599992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罗甸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 号：

账 号：820000000003606999

签订日期：2015 年 4 月 3 日



中标通知书

贵州众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罗汉镇罗汉社区小河大冲至老荒地产业路建设项目采购项目，于 2025 年 03 月 10 日 10 时 30 分在 贵州省黔迈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兴义市桔山大道瑞金北路祥瑞大厦 509）举行竞争性磋商会议完成开标、评审等工作，并向采购人递交了竞标文件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的中标人。

中标价：柒拾万零叁仟元整（小写¥：703000.00 元）人民币；

工 期：中标（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后 90 日历天内施工完成；

项目经理：杨显（姓名）公路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贵
2522017201834404（注册证编号）。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普安县罗汉镇人民政府（指定地点）办理签订合同事宜。否则，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采 购 人：普安县罗汉镇人民政府（盖章）

代 理 机 构：贵州省黔迈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盖章）

日 期：2025 年 03 月 13 日

一、工程量清单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金额 (元)	备注
一	产业路工程	km	2.0623	341323.97	703912.43	
1	路面工程	km	2.0623	299807.02	618292.03	宽度3.5m, 厚15cmC25混凝土水泥路面
1.1	水泥混凝土面层	m²	8146.14	75.90	618292.03	
2	交通工程及 沿线设施	公路公里	2.0623	41516.95	85620.40	
2.1	波形钢板护栏	m	200	267.50	53500.00	
2.2	单柱式铝合金标志牌	块	22	930.00	20460.00	
2.3	路面抗滑槽	m²	1422	8.20	11660.40	
二	合计				703912.43	